

# 集團企業責任委員會報告



我們專注於鞏固為實現長遠目標而奠定的基礎，並增進與員工及業務相關人士關於2020願景的溝通

## 角色及組成

集團企業責任委員會為集團管理理事會的附屬委員會，構成管治架構的一部分，協助集團管理理事會及董事局檢討及處理本集團有關環境、社會及道德責任，以及可持續發展等方面的事宜。由於我們首次採用綜合報告的方式，我們將本報告收錄於年報中，以便我們的股東結合本公司經營業務所處的商業、社會及環境背景，對本公司的策略、管治、表現及長遠價值作出更全面的評價。除了本年報，我們亦一同刊發了獨立及更全面的企業責任及可持續發展報告。該報告根據全球報告倡議組織G4有關可持續發展報告指引的準則編製，概述了集團企業責任委員會於年內所取得的成就。

**主席：**郭敬文先生，行政總裁

**成員：**企業責任及可持續發展總監

部分高級管理人員、營運總經理及總公司部門主管，所涵蓋之職能包括工程、項目、營運風險及安全、營運規劃、人力資源、法律及企業事務

集團企業責任委員會每年舉行三次例行會議。於2015年，我們舉行了兩次額外會議，藉以審視集團營運的可持續發展表現，並就如何實現香港上海大酒店「尊尚傳承2020願景」(2020願景)，討論可行政策、目標及計劃。2020願景設有七大範疇，每個範疇皆由一名集團企業責任委員會成員負責提供指引，並與集團各營運部門合作推展相關工作。年內，2020願景的表現進度被定期審視，而企業責任表現報告則按每半年一次的基準編制，以對本集團就2020願景的工作進度進行全面的匯報。

## 2015年主要工作內容

於2015年，即本集團落實2020願景的第二年，我們專注於鞏固為實現長遠目標而奠定的基礎，並增進與員工及業務相關人士關於2020願景的溝通。我們透過業務通訊及工作坊在營運團隊間分享最佳實踐範例。

集團企業責任委員會於2015年的其他工作內容包括：

- ✓ 檢視企業責任表現報告，此報告記錄了按主要表現指標就2020願景所取得的工作進度，以供在企業責任及可持續發展報告中披露

- ✓ 檢討及討論本集團於2015年在能源、水資源及廢物處理、責任分類、健康與安全、人力及道德規範，以及社區參與方面所作的承諾與改善方案
- ✓ 採納本集團獨立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的建議，建立軟件報告系統以強化數據收集及分析
- ✓ 採納關於本集團能源節省及財務節省的新評估方式，以供披露
- ✓ 討論氣候變化問題及其對本集團的影響
- ✓ 檢視新定立為期兩年的業務相關人士聯繫計劃
- ✓ 檢討委員會的職權範圍

於2016年，集團企業責任委員會的工作重點是為本集團的能源節約策略制定配套政策及行動計劃，並檢討關於在全集團使用LED照明系統的現行策略，以及其他具體舉措。

## 可持續發展報告

我們在2015年企業責任及可持續發展報告中繼續採用全球報告倡議組織(GRI)G4及香港聯合交易所刊發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的報告規定，後者將於2016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企業責任及可持續發展報告達到GRI G4核心方案披露水平，並通過GRI的重要性議題披露鑑定。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獲委託根據國際審計準則——核證委

託3000(ISAE 3000)及ISAE 3410溫室氣體聲明的審驗標準對企業責任及可持續發展報告進行核證工作，並就報告內容是否符合GRI G4的要求提供獨立有限級別之核實意見。此外，我們也參與CDP(前身為碳信息披露計劃)，並再度躋身CDP的2015年地區氣候披露領袖指數。該指數每年公布，旨在表揚碳信息披露計劃報告中10%表現最佳的公司，以示其在披露氣候策略及量度的工作上管理完善、公開透明。

企業責任及可持續發展報告之報告內容涵蓋2015年全年，報告內容遵照G4關於重要性議題的原則釐訂，並經過內、外部業務相關人士的參與，共同確定出最重要及與集團業務最相關的可持續發展範疇。有關香港上海大酒店的可持續發展重要性基準，詳見企業責任及可持續發展報告。

謹代表集團企業責任委員會



郭敬文  
集團企業責任委員會主席  
2016年3月16日